

#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申請日期：109年8月20日

申請類別	開設創新、創意課程，確能提升學生實務新創能力者				
申請人簽章	《請申請人務必簽章》 蘇金良	職稱	教授	單位	餐旅系
申請案名稱	1082 職場溝通與倫理創新創意課程成效		適用課程	職場溝通與倫理	
送審資料	《送審資料不全者不予獎助》 1. 創新創意課程申請計畫書(含會議紀錄) 2. 創新創意課程實施成果報告(含會議紀錄)				
<b>申請案主題內容自述</b> (詳細內容、試驗方法、理念創新、依據學理)					
本申請案主題教學，採用創意教法，帶動學生職場溝通與倫理之學習，引進餐飲專題、融入競賽、鏈結產業與學生分組報告等多元學習策略方式，取代傳統教學法。職場溝通與倫理是一門較容易抑制學生思索的課程，因此，若無適當處理將會抑制學生對更高層次問題的理解。Fisher, Wandersee 和 Moody (2000) 指出能改善學生高層次思考的教學中，教師應嘗試改變教學方法，並引入支援學生學習教學輔助方法。當學生面臨複雜的學習問題時，學校教育有必要提供學生由淺而深的漸進式學習指引 (van Merriënboer, Kirschner, & Kester, 2003)。					
<b>改善教學成果</b> (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					
改善教學成果說明如下： 1. 多元學習策略的教學實踐，經過一學期的教學與課室觀察，型塑學生獨立思考與發揮學習潛能，成為本創意教學的重點，大部分學生在學習氛圍有顯著的改善，且學習成效總平均進步了8.7分。 2. 分組合作學習，帶動全班學習氛圍，以大手帶小手的小組學習單討論，確實帶動了學習氣氛，從質性觀察，也發現學生學習動機，因而被帶動了。 3. 上台成果報告，發現學生報告的內容呈現多元化，且能旁徵博引，激發學習潛能，深化學習成果。 綜上，學生的學習價值與具體貢獻被喚醒，讓他們找到自我的學習定位，大部分學生能運用既有的先備知識，啟發新的學習概念，達成本課程之認知學習。					
系科	業經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系主任簽章：鍾碧姮				
院、中心	業經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院、中心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院長、中心主任簽章：林文一				
教務處	業經109年11月24日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審查結果： 總分76，等第佳作				校長
	湯佳陵 課務組組長林益彰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教務長林帥月 11/26				代理校長 張遵偉
人事室	主任 許泰益 11/15	會計室	主任 黃啓芳 11/16		
校教評會	業經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校教評會通過，獎助2,580元				

編號：

( 姓 名 姓 名 )

#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獎助改善教學評分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單位	餐旅系	申請人	蘇金豆
申請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改進教學(第 4 項) ; 競賽名次 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作教具(第 項) ; 競賽名次 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編撰教材(第 項) ; 競賽名次 :		
申請獎助名稱	1082職場溝通與倫理創新創意課程成效		
評分項目	一、主題內容：包含依據學理、理念創新、試驗方法 二、成果貢獻：成果應用於教學上之價值及具體貢獻 備註：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。		
總分	本申請案業經本校 109年度 改進教學審查小組 109年 11月 24日 審查小組會議審查確定並評定 總分為 <u>76</u> 分，等第為 <u>佳作</u> 。 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 <u>教務長林帥月</u>		
備註	獎助等第分為特優、優等、良好、佳作等四級： 特優為90分以上，優等為85~89分，良好為80~84分，佳作為75~79分，不足75分不予獎助。		

#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

## 切 結 書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 8 月 20 日

申請人姓名	蘇金豆	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	餐旅系
申請類別	開設創新、創意課程，確能提升學生實務新創能力者		
申請案名稱	1082職場溝通與倫理創新創意課程成效		

茲切結保證本人蘇金豆於109年度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，下列所述事項屬實：

- 一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，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，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，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。
- 二、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。
- 三、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、訴訟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教務處

申請人簽章：

蘇金豆



(請簽名蓋章)

註：請於申請時，一併檢附本切結書，未檢附者，不予受理。